

岁月留痕

远去的柴垛

董国宾

多有作者写柴垛，滚烫的文字，乡情四溢，抬头可见的瓦楞草，也流淌出化不开的乡愁来。久未归野的我思潮翻滚，情难自抑，于是我也想写柴垛。也算拙笔走心，想着再去久远的故乡走一趟。

回头走进岁月里，高高的黄土梁上，低矮的屋舍还没长高，安静地躺在不会变旧的时光里。几只红嘴雀“喳喳”地闹着，青亮亮的楝树叶抖着薄翅欢欣地起舞。云海里，云朵如洁白的浪花漫卷时空，青林翠竹在一湾绿水边倾吐心语。夕晖泼洒的时刻，我家的柴垛在土梁一隅不言不语，几只山羊在临风的篱笆墙边作归圈前的小憩。

我在树下听虫的鸣叫，一群不孤独的灰雀结伴从丛林里飞过来。几只快下蛋的白鸡在地上啄食，牵牛花爬上篱笆墙默默地想事情。南墙根的一头老牛农耕去了，两头小牛犊也走出了牛栏，我像屋檐下游走的光阴，在一片叶子下快乐地行走和生活。太阳升到半空，快活的阳光扑到地面又弹起来，我裹一件被暖阳照醒的小背衫，斜着身子瞧了一眼院墙外长歪的细柳

树，一抬脚就来到西墙边的柴垛旁。

柴垛在院子的最西头，不挪窝地待在一天天过掉的时光里，自从娘把它安放在一个安静的归处，它就按自己的方式生息与变老。一天紧过一天的日子里，风多起来，树叶在空中翻卷，黄土梁瘦得只剩下细细的肋骨，肋骨上挂着几户人家，一家一户的院门被风吹得一开一合。村西头的院子被风吹得一开一合。村西头的一棵树死掉了，无数老不掉的树就扎成堆，聚集在一个叫故土的地方晒太阳，一条条根脉在黄土梁的园子里生生不息地打磨岁月和时光。风能把人刮歪，把瓦片从房顶上打落，但不能把一件已经做完或未竟的事同黄沙一样卷走。天滚着天，月滚着月，年滚着年，浓稠的日子一天天走过去又走过来，乡亲们在一段走不完的路上一辈子只做一件事。他们瞪着眼睛看一个个柴垛高起来又瘦下去，瘦下去又高起来，还在四季的阳光下面对一朵花儿微笑。

我家的柴垛还没高过房顶，但垛腰圆硕，一株株不裸在长满五谷的庄稼地里栉风沐雨，努力长大之后，还

要生存得长久和永恒，于是就在一条土路上，踩着娘的脚印，思想满满地走进黄土梁，走进娘的影子里，于我家鸡鸭鹅共存的杂乱小院里，层层叠叠相拥在一起，就成了我家的柴垛。从最东头水缸旁蹦上几步，我家高大的柴垛就耸在我跟前，滚了一地梦一样蓬松的夏草也没心思瞥上一眼。柴垛顶端摩挲着几片青亮亮的楝树叶，矮小的我目视高空，目不转睛地看着那些年看过的地方，看到尽头就是一辈辈人踩出的一条无尽的路。正在长大的我像一片叶子被一场风刮走，又被另一场风刮回来，和几间斑驳的老屋、牛圈、老榆树，还有篱笆墙和柴垛，相约拥挤在同一段时光里御寒和纳凉。一个早晨路旁的树绿了，一个早晨叶子黄落。一个早晨柴垛影子朝西边走，日头偏西时，又回过头来朝东边走。娘日复一日地在庄稼地里锄草捉虫和施肥，娘不知道我家那几只白鸡已从柴垛影子里又走到南墙边，还有一只鸟鸣嘤嘤的树下饮水。娘还不知道我是在爬满篱笆墙的花丛间嬉闹，还是在柴垛的一小片影子中又

蹦又跳。我的世界里，最大的事情就是把今天的时光过好。

我在柴垛侧影中掏出一个洞，蜗居其中洞可栖身，侧头可遥望晴碧的天空和穿行的紫燕。日头仍在爬升，柴垛沐在日光中，我把一把把干柴移到柴垛另一边，它们走多远都是家。我一钻进柴垛就隐了行迹，又一个童年的小秘密在柴垛里住下来，村西头村东头的人都不知我的去向。长久地在一个地方踢腿和伸腰，换一下地方，时光就短了一截。我在柴垛里挥拳、点头，与柴草一同吐纳和生息，快乐的牵牛花在一边吐艳，我的童年在柴垛的影子里一点点长大。

太阳西斜，柴垛染上金色，柴垛的影子在地面上缓缓拉长，在袅袅炊烟里又悠悠升上天际。远去的柴垛，缠绵着故乡的炊烟，缠绕着果腹的五谷和娘的劳作。一缕缕阳光照出的一小片柴垛的影子，是娘的影子，是父老乡亲不停歇的脚步，是岁月里活着的老榆树和爬上篱笆墙的牵牛花掀起的一缕缕香气，是故土的一缕情思化作的一行行热泪，温暖地挂在两腮。



乐在水乡间

左先法 摄

五彩地絮语

夏食叶

郭华悦

一株植物，不同部位，于四季轮回中，在人的舌尖上盘旋。

初春食苗。春风的手拂过大地，乍暖还寒时，一株株绿苗破土而出。在坚硬的土地下，韬光养晦了一冬，攒足了养分，当春风开始让泥土变得松软时，绿意便悄然钻出了大地。此时的绿苗，柔韧有余，烹煮入肚，肚中仿佛便装进了春天，暖意浓浓。

暮春食花。一株植物，过了初春，披上了绿装。不多时，嫩叶之间，隐隐有了花蕾。暮春初夏，花蕾绽放。一朵朵花，在有心人眼里，不仅仅是风景，也可以是调剂生活的佳肴。以花入饌，自古有之。可见，风雅之事，古今皆然。

这样的花，到了秋天，就成了果实。秋食果实，亦是乐事。沉甸甸的果实，压弯了枝头。人从树下过，闻到的不仅有果实的清香，还有着汗水的味道。一颗颗果实，都是挥洒汗水换来的。秋日食果，品的不仅是美味，还有辛劳。

过了秋天，一株迈进冬天的植物，还能剩下些

什么？

还有根。冬食根，这在老一辈的人来说，不算什么稀罕事儿。艰难的年代，人们想尽了一切办法，用来填饱肚子。一株植物，到了冬天，枝叶落尽。但还有潜藏在大地里的根部，供人们取食。烹煮得宜的话，看似枯槁的根，也能有佳肴之味。

夏天呢，又该品尝什么？

夏食叶。夏日里的植物，蓬勃待发，郁郁葱葱。最先映入眼帘的，是片片绿意，如绿云一般，浮在上空。夏日里，各种野菜羹汤，少不了叶片的点缀。一道简简单单的豆腐羹汤，撒上些叶片，顿时能让人舌尖生香。

夏日食叶，在困苦年代里，是不得已。一大片岁月酿成的植被，可以被一个小村子的人，啃食得近乎荒芜。可在丰衣足食的如今，却成了风雅。饱受油腻之苦的肠胃，一接近青绿青绿的叶片，便有了放下屠刀立地成佛之心。叶入腹，心中顿生清爽。

一株植物的四季，与舌尖为伴，亦是美事。

往事随想

饲鸡记

宋 扬

母亲的贤惠、好客借邻居之口一下传遍了村庄。来而不往非礼也，后来，我家亲戚去那个邻居家借宿，也得到了相同的礼遇。母亲和母亲的鸡蛋做了进一步融洽邻里关系的催化剂。

“成也萧何，败也萧何”，鸡偶尔也会引发邻里纠纷。比如，某家敞放的鸡跑到别家自留地啄烂了人家刚栽下的菜秧子，吃光了人家才冒头出的菜芽儿。一季蔬菜泡汤，意味着接下来的几个月将无菜下饭，受损人家当然急。一急，“指鸡骂人”的话不由自主就脱口而出。鸡的主人呢，自知理亏，窃话虽不中听，也只得听着，憋着。偏有骂鸡者似乎觉得杀伤力不够不足以泄心头之愤，遂略过“桑”的婉曲，直接骂“槐”。这下，被骂者不干了——想想祖宗十八代与几窝菜比，自己吃亏不少，哪还能“熟听无闻”？于是，

凡人心迹

五月樱桃

苏登芬

五月到，故乡的樱桃红了。

在家乡，樱桃是当地一大特产。有句俗话说叫，“樱桃好吃树难栽”。可在我的印象里，樱桃树也是极易成活的。在沿淮，乡亲们不但成片栽植，而且或在自家院落里，或在门前，屋后植一两株纤细、矮小的樱桃树。春天栽下一株，隔了几日不见，光秃秃的枝条上，便绽出一簇簇的嫩的尖芽，抽出毛茸茸的叶子。来年春上，树上便开出三五朵洁白的小花，只是不挂果。随意开了，也就随意落了，总让翘首以待的孩童们白白地欢喜一场，可樱桃好像并不怎么在乎，在随后两三年里还是我行我素，积习难改。记得童年时的我，见到别人家的樱桃树结出红红的樱桃，而自家门前的两株樱桃却不结果，就问母亲，母亲说：“你错怪樱桃树了，你个子小，它就像你挑不动担子一样，之所以挂不上果，是因他还未长成个儿。你没听大人说樱桃好吃心莫急吗。”

一次次花开花落。一回回急切期盼。在我几乎对樱桃树不抱希望的时候，一个平常的春天，樱桃树又一次花谢之后，悄悄地挂满了许多小不点的青果，在我未曾留意间，一颗颗小巧的樱桃，便在明媚的春光里，一股脑儿红透了，给了我一个极大的惊喜。

今年的春天，雨水旺，家乡的樱桃花开得格外早，还有点寒意的春天里，耐不住性子，樱桃树纷纷扬扬地开花了。花儿一团团、一簇簇，洁白洁白的一大片，洁白中又带有红点，在和煦的春风中有一道迷人风姿，然后花凋谢了。淡青色的樱桃在那叶间探出了头，让人心生怜意。

随着时间慢慢推移，到了五月樱桃

世间万象

改 错

时本放

尔航被提任办公室主任不久，县有关部门就给他们单位派了位女保洁工陆雅，负责那里楼层的卫生保洁。

陆雅刚参加工作，做起事来有些忙乱。尔航便对她约法三章，要求她如何守时，如何高质量地做好保洁工作。陆雅听着，只是“好的，好的”应诺着。

没有经过岗前培训的陆雅，尽管很努力，工作中还是出现了疏忽。一天中午，陆雅下班忘记了关闭水房的水龙头，下午上班时，楼层走道都是水。看到此，尔航当众严厉地批评陆雅：“你为何这么粗心？再发生问题，就让单位停发你的工资。”

正当陆雅一脸窘态时，副局长方明走到陆雅前，温和地说：“不要紧！下次一定要注意了，绝不能再出现这种情况。”尔航见到分管领导这样宽容陆雅，以为他们之间相互认识。

不知不觉了一个多月过去，一天早上，陆雅刚拖扫过瓷砖地面，地面尚有水渍。尔航手拿着文件，急匆匆地走出门，没留神脚下的一滑，“嘭”地一声跌倒在地。尔航被摔得眼冒金花，盛怒之下，立马草拟了份报告要求县机关事务管理中心辞退陆雅，然后送给分管领导方明阅批。

方明喊来陆雅，严肃地说：“陆雅，你又犯了错，前次你忘记了关闭水龙头，如果你进了办公室，会造成意想不到的事故；今天上班前就应把地拖好，摔坏了人，大家还怎么工作？你好好反思，必须立即改错！”陆雅惶恐地说：“对不起！是我做得不好，我一定改错，我愿接受任何处理！”

陆雅走后，方明对尔航说：“陆雅年龄不大，来做这保洁工，工资那么低，是什么原因，你了解清楚再定要不要给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写报告。”

便红了，远远望去，那片樱桃园红得耀眼，那红是一点一点的。撩动着人们的心田。近看一株株樱桃树上挂满了娇小可爱的红果，宛如女孩儿张开红艳的小嘴，轻轻地向你道一声问候，有时在春风的吹拂下，一颗颗樱桃忽而变得顽皮可爱，娇态可掬。樱桃在枝枝叶叶间同你捉迷藏，变戏法，偌大的园子里，仿佛传来“咪咪”的笑声，让人神魂俱醉。

在家乡，樱桃也是乡亲们的钱袋子，在那苦难的岁月里，他就是孩子的学费。樱桃采摘下来，乡亲们是舍不得自己吃的，大部分要拿到城里卖掉换钱，卖樱桃的大多是乡下那些腼腆的姑娘，她们的脸上时常洋溢着羞涩的笑意，脸上挂着两片好看的红霞，身后忽悠摆动着两条粗黑的发辫，脚上几乎是清一色的布鞋，给人一种纯朴的美感，胳膊上挎着一个用白色柳条编就的篮子，篮底铺上好看的花布，那花布要足够长，既能覆盖住篮底，又要遮住两侧的边框，以免樱桃被柳条磨损。而今我的老家农业科技进步了，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，生产出来的樱桃个个玲珑剔透，煞是喜人，一粒一粒地轻送入口，顿时一股沁凉沁凉的感觉传遍全身，慢慢地嚼一下，满口便充盈着微微的酸味，这个时候你觉得从没吃过如此鲜美红樱桃，这多姿多彩的五月，尽缺了这份美意。

如今，家乡利用樱桃这一特产因地制宜办起了农业生态园，办起了樱桃节。在引进新品种的同时对樱桃园进行了规划，办起了乡村特色旅游，来这里的人，既可赏生态园美景，更能尽情享受各种樱桃和瓜果的美味。

人生百味

跟着文字去旅游

韦凤英

一天，我和村里的王、赵两位老太一起聊天。三人都是奶奶级的人了。赵前几天去北海旅游了，她是个爱炫耀的人，一上来就对王说，我去北海旅游了，你去过吗？

王最不服气她的炫耀，鼻子哼一声，嘴一撇说，我去过香港、澳门、云南丽江呢，你去北海，还没出广西。

赵在王面前没得到虚荣心的满足，就转问我，你去过哪里玩？她明知我脚有残疾走路不方便，又不能坐长途汽车，故意来打击我的。

我说，我世界各国都去过，就连世界屋脊珠穆朗玛峰也攀上去过。她大笑，就你这腿脚，还登世界屋脊？说大话也要靠谱些。

我反驳她，不信吗？我没去过，我怎么知道珠穆朗玛峰有多高，雪有多厚？我怎么知道世界上凡有人类的地方，都有华人在；你知道吗？在北欧冰岛也有华人在那里谋生。那里太寒冷，种不了青菜瓜果。为了补充人体必需的维生素，那里的人都会捕来一种海鱼，生剖了，吃生鱼血来补充维生素。华人适应性强，入乡随俗，入水从源，由当初不吃生鱼血，很快就能把生鱼血吞下肚去，避免了因缺乏多种维生素而患上各种病。

我才知道澳大利亚，是个骑在羊背上的国家，也号称袋鼠之国，你知道吗？赵摇摇头表示不知道，说，明知道你没去过任何地方旅游，你怎么知道这么多？我却得意地回答，看书呗，跟着文字去旅游。

我从小就喜欢看书，一沉入书里，就置身于那个环境，跟书里的人物在活动。看《林海雪原》，茫茫林海雪原，让我这个从没见过雪的南方人，见识了雪原下雪及人物在雪原剿匪的艰难情状；也从书中知道，东北有三件宝：人参貂皮乌拉草；更是敬佩书中那些英雄人物：足智多谋的少剑波，侦察能手杨子荣，攀登能手栾超家，长腿孙达德，万马军中一朵花的白茹，都一齐呈现眼前，深刻脑海，永不忘怀。

因此，许多人情世故，待人接物的素养，日常生活知识都来源于读书学习，活到老学到老，那滋味，真的好美妙，每晚一读，就像每晚都有珍肴美味一样，不但饱腹，还能口齿留香呢。

所以，读书不单单是年轻人的事，老年人也要跻身其中，品尝那读书带来的美妙快感。老人的精神境界就能到达世界屋脊的高度，还可到那冰天雪地的南极洲去遨游。



建设者 汪维浩 摄

资匮乏，鸡也金贵。

金贵的鸡尤经不得一场鸡瘟席卷。鸡瘟见风跑，村庄的鸡们纷纷中招倒下，多米诺骨牌一般。连头还气宇轩昂把母鸡撵得满树林跑的公鸡之王也一下子失了雄性，萎靡得像一块呆立的石头或一张团在一起的旧抹布。此时，最心疼鸡的莫过女人们。眼见鸡一只只倒下，女人们愁那些鸡，更愁那些无以为继的油、盐、酱、醋、火柴、肥皂……我们小孩子们却是欢欣鼓舞，手舞足蹈地——终于能饱餐一顿鸡肉了。运气“好”时，午饭刚消灭一只鸡，午后竟又躺下一只。鸡瘟最狂的那几天，天天吃，顿顿吃，简直就是一场接一场从未有过的饕餮鸡肉宴。有啥办法呢？害了瘟的鸡半死不活，卖不掉，只得自己吃。瘟鸡不好好鸡，即使加入大量青椒、仔姜，也终究有一股无法压制的微臭。换作今天，瘟死的鸡怕是无人敢吃的，但在彼时彼地，对已“多月不知肉味”的我们而言，不啻为“瘟助我也”的一种美食拯救，以压制我们满嘴涌动的口水，滋润我们干涸的肠胃。

如今，时代车轮滚滚向前，鸡蛋、鸡肉在人们的美食菜谱上已不再被奉为圭臬，但那些年养鸡的温暖与伤痛以及遗憾与幸运，却永远留在了我记忆的深处。